

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文件

云水协〔2024〕37号

关于组织申报 2024 年度云南省城镇规范化供水厂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提升云南省城镇供水厂规范化运行管理水平，根据《云南省城镇规范化供水厂评定管理办法》和《云南省城镇规范化供水厂评定管理考核指标和评分方法》，现面向会员单位开展 2024 年度云南省城镇规范化供水厂的申报工作。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云南省城镇规范化供水厂申报条件

- （一）所在供水企业是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会员单位。
- （二）供水厂设置混凝、沉淀、过滤、消毒、回用水系统、污泥处理系统工艺，且具备一定程度的自控系统。
- （三）供水厂正式运行一年及以上，未发生水质事故或生产安全事故。
- （四）供水厂出厂水日检水质检测 10 项年综合合格率 $\geq 95\%$ ，

其中浑浊度限值按不大于 0.5NTU 计算。

二、申报单位请认真对照《云南省城镇规范化供水厂评定管理考核指标和评分方法》开展自评，自评分在 85 分及以上者可提出申报云南省城镇规范化供水厂。

三、申报单位请按照附件要求填写，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前将申请表及自评报告（电子版盖章后扫描成 PDF 格式文件）提交至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秘书处邮箱（ynczgsxh@163.com）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郭 婷（15287178032 微信同号）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1、《云南省城镇规范化供水厂申请表》

2、《云南省城镇规范化供水厂自评报告》



云南省城镇规范化供水厂申请表

水厂名称			
单位负责人		联系电话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设计日供水量 (m³/日)		实际日供水量 (m³/日)	
平均日供水量 (m³/日)		最高日供水量 (m³/日)	
申请单位承诺 本单位自愿申请参加云南省城镇规范化供水厂评定，保证提交的申请内容均为真实、准确信息，并积极配合认真完成相关评定工作。 申请单位（盖章）： 申 请 日 期：			

云南省城镇规范化供水厂自评报告

参考提纲

一、水厂基本情况介绍

包括水源情况、水厂建设（改扩建）时间，净水工艺（若存在多种工艺，应逐一列出），出厂水水质合格率等内容。

二、评定考核指标自评情况

按照《云南省城镇规范化供水厂评定管理考核指标和评分方法》逐项评分并说明，自评情况如下：

1. 水质管理
2. 净水工艺与设施
3. 设备管理
4. 自动控制系统
5. 健康安全
6. 厂区环境

三、不足及需改进的方面

四、根据以上评价内容，自评综合得分 XX 分。